

恒生优越私人理财迎新优惠 (2024年9月 - 12月) – 条款及细则**一般条款及细则：**

- a. 除另有注明外，恒生优越私人理财迎新优惠之推广期为2024年9月24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每位合格客户只可获享各项优惠一次。有关优惠并不可与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其他同类型产品推广优惠同时使用。
- c. 本行保留权利随时暂停、更改或终止是次推广及有关优惠，及不时修订有关条款及细则，而无须另行通知。本行对是次推广及有关优惠之所有事宜均有最终决定权，并对所有人士具约束力。是次推广优惠须受有关产品/服务之条款及细则约束。如有关产品/服务之条款及细则与本条款及细则有任何歧异，概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
- d.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方）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e.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 f.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 g. 如上述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优越私人理财迎新奖赏 – 条款及细则：

- a. 除另有注明外，优越私人理财迎新奖赏只适用于推广期内，凡符合指定开户条件，于新开立/提升时达到港币8,000,000或以上之总结存要求，并于本行成为优越私人理财客户之人士（「合格客户」），但不包括：
 - (i) 现时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或
 - (ii) 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或
 - (iii) 于任何期间被结束任何户口之客户。
- b. 「全新客户」指于推广期内开立全新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但不包括：
 - (i) 于本行持有任何港币/外币之储蓄、往来、定期存款户口或综合户口（包括优越私人理财、优越理财、优越进理财、Green Banking及任何综合户口）之现有客户（「现有客户」）；或
 - (ii) 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上述户口之客户；或
 - (iii) 于任何期间被结束上述户口之客户。
- c. 「全面理财总值」包括合格客户名下所有户口每月之存款、黄金户口、证券、基金、已动用之透支额、信用卡现金透支及私人贷款结欠金额之每日平均总和以及经本行代理销售的指定人寿保险计划之已缴累积保费及恒生强积金结余。如综合户口为单名持有，合格客户之其他联名户口亦计算在内。
- d. 如相关户口为联名户口，只有户口第一持有人为合格客户并可享受此推广优惠。
- e. 是次推广活动不适用于公司客户。
- f. 于2024年9月24日至2024年10月24日期间，客户可选择奖赏选项一：现金奖赏及「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2张（「门票奖赏」）或奖赏选项二：现金奖赏；其后，即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客户则可以继续享有奖赏选项二：现金奖赏。

1. 「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一：现金奖赏及「2024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2张（「门票奖赏」）

- a. 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包括首尾两天（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推广期）。
- b. 本推广适用于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推广期内成功新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之合资格客户经「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奖赏」申请专页：hangseng.com/camp10 内递交奖赏申请。如合资格客户并没有于申请专页递交申请，其奖赏会自动安排为选项二：「全面理财总值」现金奖赏。
- c. 合资格客户于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奖赏申请专页内的所有资料必须与本行之纪录相同。
- d. 如相关户口为联名户口，奖赏只适用于第一户口持有人。
- e. 合资格客户须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后符合以下 1.1 现金奖赏及 1.2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2张（「门票奖赏」）的指定要求方可获赠相关奖赏。
- f. 如合资格客户于成功登记后因任何原因未能获享门票奖赏，合资格客户仍适用于选项二之现金奖赏。
- g. 于获赠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一时，合资格客户必须仍然持有有效之优越私人理财。倘合资格客户于获赠奖赏时取消上述优越私人理财或转换为非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合资格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价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 h. 有关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相关奖赏，详列如附表一。

附表一：

合资格客户^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选项一：现金奖赏及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 2张		
		持有有效投资户口**	并未持有有效投资户口*	及Clockenflap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 2张 (价值港币： \$2,560)
全新客户或现有客户	港币8,000,000或以上	港币36,400	港币35,400	
现有客户	港币5,000,000 或以上	港币20,900	港币19,900	
	港币3,000,000 – 港币4,999,999	港币9,400	港币8,400	
	港币1,000,000 或2012 港币2,999,999	港币3,400	港币2,400	

*「投资户口」只包括综合户口内之证券户口（户口号码尾数为085）或基金投资户口（户口号码尾数为382）。

#合格客户须于开户/提升户口后仍维持其有效投资户口；于2024年9月24日至9月30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须于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启动或持有投资户口，并于2025年3月31日前仍然维持其有效的投资户口；于2024年10月1日至10月24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须于2025年1月31日或之前启动或持有投资户口，并于2025年6月30日前仍然维持其有效的投资户口，以获赠相应之现金奖赏。

i. 如客户就有关Prestige Private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一之资格及派发有任何疑问，可于2024年11月27日或之前就有关选项一门票奖赏或于2025年12月31日前就有关选项一之「全面理财总值」现金奖赏向本行查询，否则将被视为放弃奖赏资格（如有）。在此情况下本行就相关奖赏将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1.1 现金奖赏

- a. 合格客户须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下一个月的最后一日或之前存入以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并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维持「全面理财总值」达港币8,000,000或以上，将可获赠相应之现金奖赏（详情见上表）。「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即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其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之「全面理财总值」超越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一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之「全面理财总值」差额（详情见下列时序表）。如根据记录合格客户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有所不同，可获之现金回赠金额将以较低的「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为准。如合格客户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的一个月并未持有任何本行之银行账户，该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设定为零。
- b. 每位合格客户最多只能获享奖赏一次。
- c. 于2024年9月24日至9月30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合格客户名下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内，合格客户亦需于2025年3月31日仍然持有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 d. 于2024年10月1日至10月24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合格客户名下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内，合格客户亦需于2025年6月30日仍然持有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选项一：现金奖赏时序表

开户/提升日期 (包括首尾两天)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对比月份	存入指定 「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维持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全面理财总值之月份	现金奖赏发放日期
2024年9月24-30日	2024年8月	2024年10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1月份、12月份及2025年1月份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2024年10月1-24日	2024年9月	2024年11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2月份、2025年1月份及2月份	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
---------------	---------	----------------	------------------------	---------------

- e. 如合格客户于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推广期内同时新开立/提升至优越理财及优越私人理财，并符合优越理财及优越私人理财迎新奖赏之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一之要求，本行将按照当时较高之现金奖赏赠予合格客户。而有关之较低奖赏将不适用。

1.2 Clockenflap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

- a. 合格客户须于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推广期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后，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或之前成功达到港币 1,000,000 或以上（或等值）「总结余」增长金额，将可获赠相应之门票奖赏。「总结余」增长金额即合格客户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之「总结余」对比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一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之差额达到港币 1,000,000 或以上（或等值）。如合格客户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的一个月并未持有任何本行之银行户口，该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设定为零。
- b. 「总结余」包括合格客户名下所有户口当日之存款、黄金户口、证券、基金、已动用之透支额、信用卡现金透支及私人贷款结欠金额之总和以及经本行代理销售的指定人寿保险计划之已缴累积保费及恒生强积金结余。如综合户口为联名持有，只会计算合格客户为第一户口持有人之其他联名户口。
- c. 合格客户一经选择门票奖赏后（选项一）将不能作出更改，如客户未能于指定日期内成功存入新资金，该客户将会自动安排选项二之现金奖赏。

选项一：门票奖赏时序表

选项一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奖赏时序表		
新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日期 (包括首尾两天)	「总结余」达到港币 1,000,000 或以上（或等值）增长金额日期	「总结余」达到港币 1,000,000 或以上（或等值）增长金额对比月份（对比「全面理财总值」）	门票奖赏发放日期
2024 年 9 月 24 - 30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或之前	2024 年 8 月	2024 年 11 月下旬 发放
2024 年 10 月 1 - 24 日		2024 年 9 月	

- d. 每位合格客户只能获享最多两组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存取码。
- e. 是次推广所发送出之门票为 18 岁或以上成人门票（不适用于 3 岁至 17 岁之人士使用）。
- f.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须进行实名认证登记，入场人士须与登记人士之姓名相同方可进场。
- g. 本行将于2024年11月25日或之前以短讯通知合格客户登记兑换门票奖赏。合格客户必须于本行纪录中持有有效流动电话号码（区号为+852/+86）及确认有关号码能接收短讯，否则将被视为放弃领取门票。
- h. 合格客户须自行向主办方登记兑换门票。本行并非门票之供应商，故此不会承担与其有关之任何责任。一切有关门票之争议，均应由客户直接与有关主办方自行解决。

- i. 是次迎新推广所发出之门票日期已预定为2024年11月30日，惟门票数量有限，门票以先到先得方式派发，额满即止。如最终未能提供指定日期之门票，本行会自动更改为（选项二）「全面理财总值」现金奖赏代替并不作另行通知。而合格客户仍须符合（选项二）「全面理财总值」现金奖赏之要求方可获得相关的现金奖赏。
- j. 门票只适用于门票上打印的指定日期及时间，且不可要求任何日期上的更改。
- k. 本行将根据银行持有的纪录确定门票换领的资格。如有任何争议，以本行的纪录为最终决定。
- l. 如门票送罄，本行保留随时以其他礼品取代之权利，而无须另行通知。该礼品之价值及种类可能与本推广优惠所提供的门票不相同。
- m. 门票不可兑换现金、其他产品、服务或优惠。门票的使用须受有关主辦方所定的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clockenflap.com/zh/eventtermsandconditions。
- n. 门票如因手机号码无效而导致派送失败、遗失、损毁或未能于限期前使用，恕不获补发。
- o. 合格客户亦须于获享门票奖赏前必须维持最少港币 1,000,000 之「总结余」，方可获享门票奖赏。
- p. 获享门票奖赏后，亦须满足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的条件。若未能满足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的条件，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合格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同等价值之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例子1：假设全新客户于2024年10月2日开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启动投资户口，开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的前一个月（2024年9月）之「全面理财总值」则为港币 0：

	2024年10月31日当日之总结余（港币）	2024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1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最低之「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	奖赏
情景1	8,000,000	8,000,000	9,000,000	8,500,000	8,000,000	港币36,400及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2张
情景2	800,000	800,000	1,000,000	7,500,000	800,000	不适用（未能符合最少指定总结余及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8,000,000之要求及全面理财总值（2018年）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内必须维持最少港币8,000,000之要求）

例子2：假设现有客户于2024年10月2日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及启动投资户口，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户口的前一个月（2024年9月）之「全面理财总值」则为港币 2,000,000：

	2024年10月31日当日之总结余 (港币)	2024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1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最低之「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港币)	奖赏
情景 1	9,000,000	9,000,000	9,200,000	9,500,000	7,000,000	港币20,900及 Clockenflap 音乐及艺术节成人单日门票2张
情景 2	2,500,000	3,500,000	3,000,000	2,500,000	500,000	不适用 (未能符合最少指定总结余及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8,000,000之要求及全面理财总值 (2018年) 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内必须维持最少港币8,000,000之要求)

2. 「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二：现金奖赏

- a. 恒生优越私人理财迎新优惠「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二之推广期为2024年9月24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
- b. 合资格客户须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下一个月的最后一日或之前存入以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并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维持「全面理财总值」达港币8,000,000或以上，将可获赠相应之现金奖赏（详情见下表）。「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即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其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之「全面理财总值」超越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一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之「全面理财总值」差额（详情见下列时序表）。如根据记录合资格客户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有所不同，可获之现金回赠金额将以较低的「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为准。如合资格客户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前的一个月并未持有本行之银行账户，该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设定为零。
- c. 有关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相关奖赏，详列如附表二。

附表二：

合资格客户 [^]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	选项二：现金奖赏

	增长金额	持有有效投资户口*#	并未持有有效投资户口*
全新客户或配有客户	港币 8,000,000 或以上	港币 39,000	港币 38,000
现有客户	港币 5,000,000 或以上	港币 23,500	港币 22,500
	港币 3,000,000 – 港币 4,999,999	港币 12,000	港币 11,000
	港币 1,000,000 \u2013 港币 2,999,999	港币 6,000	港币 5,000

^ 合格客户指于新开立/提升时达到港币8,000,000或以上之总结存要求并于推广期内成为本行之优越私人理财客户，但不包括现时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或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全新客户」指于推广期内开立全新优越私人理财之客户，但不包括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任何港币/外币之储蓄、往来、定期存款户口或综合户口之客户。

* 「投资户口」只包括综合户口内之证券户口（户口号码尾数为085）或基金投资户口（户口号码尾数为382）。

合格客户须于开户/提升户口后仍维持其有效投资户口；于2024年9月24日至9月30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须于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启动或持有投资户口，并于2025年3月31日前仍然维持其有效的投资户口；于2024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须于2025年1月31日或之前启动或持有投资户口，并于2025年6月30日前仍然维持其有效的投资户口，以获赠相应之现金奖赏。

d. 每位合格客户最多只能获享奖赏一次。

e. 于2024年9月24日至9月30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合格客户名下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内，合格客户亦需于2025年3月31日仍然持有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f. 于2024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开户/提升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合格客户名下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内，合格客户亦需于2025年6月30日仍然持有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选项二：现金奖赏时序表

新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日期 (包括首尾两天)	指定 「全面理财总值」 增长金额对比月份	存入指定 「全面理财总值」 增长金额	维持指定 「全面理财总值」增 长金额及「全面理财 总值」之月份	现金奖赏发放日期

2024年9月24日至30日	2024年8月	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	2024年11月份、12月份及2025年1月份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2024年10月1日至31日	2024年9月	2024年11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2月份、2025年1月份及2月份	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1月1日至30日	2024年10月	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2025年1月份、2月份及3月份	
2024年12月1日至31日	2024年11月	2025年1月31日或之前	2025年2月份、3月份及4月份	

例子1：假设全新客户于2024年10月开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启动投资户口，开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的前一个月（2024年9月）之「全面理财总值」则为港币0：

	2024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1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最低之「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	现金奖赏金额（港币）
情景1	8,000,000	8,500,000	8,000,000	8,000,000	39,000
情景2	8,000,000	7,500,000	7,000,000	7,000,000	不适用 (未能符合开立优越私人理财后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全面理财总值」达港币8,000,000或以上及未能符合最少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8,000,000之要求)

例子2：假设现有客户于2024年10月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及启动投资户口，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户口的前一个月（2024年9月）之「全面理财总值」则为港币7,000,000：

	2024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1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2025年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港币）	最低之「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	现金奖赏金额（港币）
情景1	8,000,000	8,500,000	8,000,000	1,000,000	6,000
情景2	8,000,000	7,500,000	7,000,000	0	不适用 (未能符合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后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全面理财总值」达港币8,000,000或以上及未能符合最

					少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港币1,000,000之要求)
--	--	--	--	--	--------------------------------

- g. 如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同时新开/提升至优越理财及优越私人理财，并符合优越理财及优越私人理财迎新奖赏之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二之要求，本行将按照当时较高之现金奖赏赠予合格客户。而有关之较低奖赏将不适用。
- h. 于获赠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二时，合格客户必须仍然持有有效之优越私人理财。倘合格客户于获赠奖赏时取消上述优越私人理财或转换为非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合格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价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 i. 如客户就有关Prestige Private优越私人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选项二资格及派发有任何疑问，可于2025年12月31日前向本行查询，否则将被视为放弃奖赏资格（如有）。在此情况下本行就相关奖赏将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3. 外币储蓄存款年利率高达8%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外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优惠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depositspromo7。

4. 认购「相关投资产品」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优惠只适用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5日期间，未曾经本行任何交易途径及以任何综合户口成功认购任何相关投资产品之优越私人理财或优越理财之个人客户。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invpromotion。

5. 存入港股奖赏高达港币12,000

优惠之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新证券客户」指新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须于开户日前6个月内未曾持有任何本行证券户口（个人/联名）。投资涉及风险，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stockoffer。

6. 恒生优越私人理财礼遇

生活礼遇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prestige-private/privilege。

其他奖赏及礼遇之条款及细则：

7. Global Money+用户兑换外币可享现金奖赏高达港币8,888

外币兑换奖赏之推广期为2024年6月23日至2024年9月30日。外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优惠及服务附带条款及细则，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gmtoffer。

8. 「全面理财总值」增长及开立证券户口免费股票奖赏

- a. 优惠之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合格客户须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当后下一个月的最后一个日历日之前完成以下事项，将可获赠高达16单位盈富基金（股份代号：2800）（「免费股票奖赏」）：
 - (i) 达到下表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ii) 成功开立本行综合户口或/及新开立 Family+户口内之证券户口 (个人/联名) (「新证券户口」) 的客户, 而新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须于开户前 6 个月内未曾持有任何本行证券户口 (个人/联名) (「新证券客户」)。如新证券客户于推广期内开立多于一个新证券户口, 则只有开户日期最早的新证券户口可享免费股票奖赏。

(iii) 所有新证券户口持有人均须完成提交本地证券 – 客户同意。

合格客户类别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 增长金额	证券户口	免费股票奖赏
合格客户开立/提升至 优越私人理财	HKD100,000或以上	开立新证券户口及完成提交本地证券 – 客户同意	8 单位盈富基金
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 新开立附加Family+户 口 [^]	HKD 10,000或以上		8单位盈富基金

[^]只适用于推广期内新开立Family+户口, 但不包括 (i) 现时持有单名或联名Family+户口之客户; 或 (ii) 于开立Family+户口之月份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单名或联名Family+户口之客户; 及

- b. 每位合格客户最多只能获享免费股票奖赏高达 16 单位 (「免费股票」), 即上表类别 (1) 中获享 8 单位及上表类别 (2) 中获享 8 单位。若为联名户口, 则只有第一户口持有人方可享有此优惠。
- c. 如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开立多于一个附加 Family+户口, 本行将以较先开立之 Family+户口之开立日期为准, 并以此计算所得之免费股票奖赏。
- d. 免费股票奖赏优惠由恒生银行提供, 惟请注意盈富基金 (股份代号: 2800) (「该 ETF」) 由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恒生银行全资附属机构) 所管理, 该 ETF 的指数提供者、一名或多名参与经纪商及/或庄家现时亦包括汇丰集团的成员, 请参阅该 ETF 的香港销售文件以知悉当中可能会就该 ETF 产生的利益冲突。
- e. 有关港股碎股交易, 由于碎股市场的流动性问题, 碎股股份的成交价将低于当时的每手市价。此外, 本行可能仅透过本行可不时指定的数间经纪商当中之一为你获取报价并执行碎股交易, 同时本行将会考虑到与你的交易相关的最佳执行因素、顾及你的最佳利益行事。
- f. 本行将以相关合格客户的名义在二级市场 (香港联交所) 发出指示购买此免费股票, 并于开立/提升至优越私人理财当月后第 4 个月的最后一日或之前存入至该合格客户的新证券户口。此类指示将在相关月份的证券户口月结单中显示为认购交易。
- g. 相关合格客户不需要就此免费股票「认购交易」支付证券交易费用 (「证券交易费用」): 包括经纪佣金、证券保管费 (由存入当月起豁免 1 年)、买入证券存入费、代理人服务费以及第三者征收之费用如交易征费、印花税及交易费、经手费、证管费等。
- h. 此推广及免费股票奖赏优惠并不代表, 亦并不构成本行之任何投资建议, 而本行并无考虑任何客人之个别情况。投资涉及风险。对于此免费股票之价值会否产生亏损/盈利, 概不保证, 亦不作任何陈述。客户于日后进行任何投资决定前, 须根据投资目标、投资经验、财政状况及特定需要等情况而作出投资决定; 并 (在有需要的情况下) 应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 i. 请注意, 关于存入至相关合格客户证券户口的免费股票, 客户仍需缴付证券户口相关的费用和收费, 包括与其持有的证券有关的证券保管费 (以上 g 段提及的 1 年豁免到期后将按每个账户收取) 及就后续此免费股票相关之证

券交易或转仓支付相关之证券交易费用、过户费及资本增值稅等。有关本行之证券服务之户口收费详情，请参阅恒生银行网站 > 投资 > 证券服务 > 证券服务收费。

- j. 完成以上 a 段列明之指定项目的时间以本行之纪录为准。本行将根据本行持有的纪录确定客户参与免费股票奖赏的资格。如有任何争议，以本行的记录为最终决定。
- k. 每位可获得免费股票奖赏的合格客户必须维持有效的优越私人理财/Family+户口、新证券户口及本地证券 – 客户同意，直至免费股票存入新证券账户。倘可获得免费股票奖赏的合格客户于免费股票存入新证券账户时已取消相关优越私人理财/Family+户口或转换为非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或以任何情况没有维持有效的优越私人理财/Family+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合格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免费股票奖赏价值之金额（由本行参考此免费股票于相关日期/时间的市场价值自行决定），而无须另行通知。
- l. 如果因任何原因本行无法提供该免费股票作为此优惠之奖赏，本行保留权利随时以其他奖赏代替该免费股票，恕不另行通知。替代奖赏的价值或性质可能与此条款及细则列明的该免费股票不同。

9. PayDay+ 优惠推广

PayDay⁺优惠推广期为 2024 年 7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有关 PayDay⁺客户之资格定义及 PayDay⁺优惠之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hangseng.com/payrolloffer6。

10. 定期存款优惠

于推广期内，合格客户经网上理财（包括恒生个人 e-Banking 及恒生 Mobile App）、本行分行或电话理财热线以合格新资金结余设立定期存款，可享特优年利率。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depositspromo5。

11. 基金相关优惠

0%基金认购费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附带条款，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fundoffer。

基金认购费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invfund。

基金转入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1月2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invpromotion。

12. 网上投资服务认购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附带条款，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invpromo。

13. Family+ 投资产品优惠

投资产品认购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适用于本行持有 Family+ 户口的优越私人理财 / 优越理财客户，及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曾经本行成功认购任何保本结构性票据（「指定投资产品」）。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 hangseng.com/esginvest。

0%基金认购费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附带条款，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fundoffer。

14. 证券服务优惠

优越私人理财客户0.2%买卖港股优惠

优惠将于客户成功晋升成为优越私人理财客户后的下一个历月的第 7 个交易日或证券户口开户日的下一个历月的第 7 个交易日起生效（以较后的日期为准）。投资涉及风险。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本行网页 > 银行服务 > 户口服务 > 优越理财 > 优越私人理财。

买卖港股/A 股/美股\$0 佣金及其他优惠证券服务各项优惠之推广期由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新证券客户」指新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须于开户日前 6 个月内未曾持有任何本行证券户口（个人/联名）。投资涉及风险，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stockoffer。

15. 保险计划优惠

15.1 人寿保险计划优惠（指定人寿保险计划）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附带条款，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lifeinsurance。

15.2 一般保险计划优惠

海外留学保障计划

优惠及保险计划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推广期由 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有关优惠条款及细则请浏览：hangseng.com/gi1。请致电专线（852）2998 9888 查询详情及索取有关优惠码。

旅游综合保障计划（全年环球保障）

优惠及保险计划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有关优惠条款及细则请浏览：hangseng.com/gi1。请致电专线（852）2998 9888查询详情及索取有关优惠码。

旅游综合保障计划（全年中国保障）

优惠及保险计划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有关优惠条款及细则请浏览：hangseng.com/gi1。请致电专线（852）2998 9888查询详情及索取有关优惠码。

家安心家居保障计划

优惠及保险计划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有关优惠条款及细则请浏览：hangseng.com/gi1。请致电专线（852）2998 9888查询详情及索取有关优惠码。

16. 外币兑换优惠

推广期由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9月30日。适用于兑换指定货币并同时设立一星期或一个月定期存款，及须同时符合指定交易金额。上述年利率优惠乃根据本行2024年7月2日公布的年利率计算，仅供参考。年利率或会因应当时市场情况而有所更改。优惠附带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hangseng.com/forexoffer。

17. 恒生优越理财多货币Mastercard®扣账卡®优惠

优惠之条款及细则，请浏览hangseng.com/mcy_debit。

18. 恒生优越理财 World Mastercard®优惠

迎新奖赏之推广期至2024年12月31日。全新信用卡客户须于新卡发出之日期后60日内累积签账满HK\$10,000，可获\$600 + FUN Dollars。现有信用卡客户须于新卡发出之日期后60日内累积签账满HK\$8,000，可获\$300 + FUN Dollars。迎新奖赏不适用于现在及/或过往紧接申请日期前12个月内曾持有任何恒生优越理财 World Mastercard 之主卡客户。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恒生银行网页：信用卡 > 信用卡产品 > 恒生优越理财 World Mastercard。

19. 开立附加Family+户口享港币200现金奖赏

a. 奖赏只适用于推广期内成功开立附加 Family+户口，并符合下表所示之指定要求之优越私人理财客户（「指定客户」）：

指定要求	可获赠之现金奖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于推广期内新开立Family+户口，但不包括：<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现时持有单名或联名Family+户口之客户；或(ii) 于开立Family+户口之月份起前十二个月内曾经持有单名或联名Family+户口之客户；及2) 于成功开立Family+户口下一个月的最后一日或之前存入港币10,000或以上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并于开立Family+户口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该增长金额（详情见下列时序表）；及3) 于成功开立 Family+ 户口后的第二、第三及第四个月内须维持其中一个Family+户口每月结余为正数（即结余大于零）	港币200

b. 每位指定客户最多只能获享奖赏一次。

c. 指定客户于2024年9月24日至9月30日开立附加Family+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将有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指定客户名下之优越理财户口内，指定客户亦需于2025年3月31日仍然持有优越理财户口及Family+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 d. 指定客户于2024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开立附加Family+户口之客户，本行将于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指定客户名下之优越理财户口内，指定客户亦需于2025年6月30日仍然持有优越理财户口及Family+户口，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现金奖赏。
- e. 如指定客户于推广期内开立多于一个附加Family+户口，本行将以较先开立之Family+户口之开立日期为准，并以此计算所得之奖赏。
- f. 于获赠奖赏时，指定客户必须仍然持有有效之优越私人理财户口及Family+户口。倘指定客户于获赠奖赏时取消上述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或Family+户口，或转换为非优越私人理财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指定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价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 g. 如有关Family+户口为联名户口，奖赏只适用于第一户口持有人。

时序表

开立附加Family+户口日期 (包括首尾两天)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 增长金额对比月份	于指定日期前存入港币10,000或以上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于指定月份内维持 (i) 港币10,000或以上「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 (ii) Family+户口 每月结余为正数	现金奖赏发放日期
2024年9月24日至30日	2024年8月	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	2024年11月份、12月份及2025年1月份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2024年10月1日至31日	2024年9月	2024年11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2月份、2025年1月份及2月份	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
2024年11月1日至30日	2024年10月	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2025年1月份、2月份及3月份	
2024年12月1日至31日	2024年11月	2025年1月31日或之前	2025年2月份、3月份及4月份	

20. 「亲友推荐赏」推广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mgm1。

重要事项

人寿保险计划

以上乃资料摘要，仅供参考之用。有关各项人寿保险计划之详尽内容、条款、规定及不保事项，请参阅有关计划之宣传手折/单张并概以保单为准。相关产品风险，请参阅产品小册子。上述人寿保险计划均由恒生保险有限公司（「恒生保险」）承保。恒生保险已获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授权经营，并受其监管。本行为恒生保险之授权保险代理商，而有关产品乃恒生保险而非本行的产品。如阁下于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保险产品交易时与本行产生合格争议（定义见有关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本行将

与阁下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 然而, 对于有关保险产品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 则请阁下与恒生保险直接解决。

一般保险计划

以上一般保险保障计划(「本计划」)由安达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安达保险」)承保, 该承保公司已获保险业监管局授权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经营, 并受其监管。安达保险保留最终保单批核权。本行已于保险业监管局注册为保险代理机构(牌照号码: FA3168)及获安达保险授权分销本计划。本计划为安达保险而非本行之产品。投保本计划须向安达保险支付保费, 安达保险会向本行就销售本计划提供佣金及业绩奖金, 而本行目前所采取之销售员工花红制度, 已包含员工多方面之表现, 并非只着重销售金额。

对于本行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中心的职权范围), 本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对于有关产品的保单合约条款、核保、理赔及保单服务的任何争议应由安达保险与客户直接解决。

以上乃资料摘要, 仅供参考之用。有关产品特点、条款、规定、不保事项及相关产品风险之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风险披露声明

基金投资之风险披露声明:

投资者须注意所有投资均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基金单位价格或价值可升亦可跌, 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 应小心阅读及明白有关基金之销售文件(包括基金详情及当中所载之风险因素之全文)及基金投资客户须知。基金乃投资产品, 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资者应仔细考虑自己的投资目标、投资经验、投资年期、财政状况、风险承受能力、税务后果及特定需要, 亦应了解投资产品的性质、条款及风险。投资者如对其投资有任何疑问, 请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与指数基金有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追踪误差风险:** 概不能保证相关基金的表现将与相关指数的表现完全一致, 相关基金须支付之收费及支出、有关投资组合重整的时差、相关基金购入或出售相关指数成份股的价格、有关购入或出售时的市场情况、所使用的指数追踪策略或金融衍生工具等因素, 将影响该基金相对于相关指数的表现。
- **被动式投资风险:** 当市况逆转时, 基金经理没有任何酌情权拣选个别股票或进行防御。故此, 就任何相关指数的下跌, 将引致相关基金的价值相应下跌。相关指数的成份可能会改变及现时组成相关指数的股份随后可能会被除牌, 及后亦可能会有其他股份加入成为相关指数的成份股。
- **集中风险:** 相关基金的投资可能会集中在单一或特定行业或一组行业或单一国家/地区。相关基金之表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相关单一或特定行业或市场之表现, 相关基金可能相对一般作广泛投资之基金而较为反复, 因为相关基金较容易受相关单一或特定行业或市场不利情况所影响。为了反映相关指数之成份股之比重, 相关基金的投资可能会集中在单一或数只成份股。相关指数及基金的表现或会因一只或数只相关指数成份股的价格波动而受到重大影响。

投资于债券基金须承受的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基金所投资之债券的发行人的信贷/失责风险、利率风险及流通性风险等。

结构性产品之风险披露声明:

- 结构性产品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某一结构性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结构性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投资目标后，该结构性产品是适合阁下的。结构性产品被界定为复杂产品，投资者应谨慎行事。结构性产品的市值可能出现波动，投资者可能损失其全部投资款项。因此，准投资者在决定投资结构性产品前，应确保其了解结构性产品的性质，并细阅结构性产品的发售文件所载列的风险因素，并在有需要时寻求独立专业意见。倘若阁下购买结构性产品，则阁下乃倚赖结构性产品的发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 流通量风险 – 结构性产品乃为持有直至到期而设计。阁下可能无法在到期前出售阁下的结构性产品。倘阁下试图在到期前出售结构性产品，阁下收取的金额可能远远低于阁下就结构性产品支付的投资金额。
- 阁下倚赖结构性产品发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 结构性产品构成发行人的一般无抵押非后偿合约责任。当阁下购买结构性产品，阁下将倚赖结构性产品发行人而非其他人士的信用可靠性。根据结构性产品的条款及细则，阁下对挂钩资产的任何发行人并无任何权利。倘有关结构性产品发行人变成资不抵债或违反其于结构性产品项下的责任，在最坏情况下，阁下可能损失全部投资。
- 并不等同于投资挂钩资产 – 投资结构性产品并不等同于投资挂钩资产。任何挂钩资产的市价或水平变动未必会导致结构性产品的市值或阁下于结构性产品的潜在收益或亏损出现相应变动。
- 在进行任何投资之前，投资者应 i) 阅读并充分理解有关结构性产品的所有销售文件以及其中的所有风险披露声明和风险警告；ii) 根据阁下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做出投资决定，并在有需要时及在投资前咨询阁下的专业顾问。

债券或存款证产品之风险披露声明：

- 债券/存款证乃投资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于债券/存款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债券/存款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政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债券/存款证是适合阁下的。阁下的中介人有责任确保阁下明白本产品的性质及风险，并确保阁下有足够财力承担买卖本产品的风险及潜在损失。
- 债券并非存款，并不应被视为传统定期存款的替代品。
- 存款证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 购买债券/存款证的投资者须承受债券/存款证发行人及担保人（如有）的信贷风险。概不保证发行人/担保人违反还款责任时会获得保障。在最坏情况下，倘发行人及担保人（如有）未能于到期时履行其各自在债券/存款证项下的还款责任，阁下可能会损失全部投资款项。
- 人民币并非可自由兑换的货币。因此，投资者买卖以人民币计值的债券和/或存款证将要承受额外风险（例如货币风险）。
- 以上并非详尽的风险因素清单。请参阅相关债券及存款证买卖服务资料单张项下风险因素一节，以了解适用于债券及存款证的其他风险因素。
- 此资料仅并不构成，亦无意作为，也不应被诠释为专业意见、要约、招揽或建议投资于债券或存款证产品。投资者须注意，所有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债券或存款证产品之价格可升亦可跌，而所呈列的过往表现数据并不表示将来亦会有类似的表现。投资者须了解不应只根据此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因此，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投资者应考虑该投资是否适合其本身，包括投资目标、投资经验、投资年期、财政状况、承受能力的风险、税务后果及特定需要，亦应详细阅读相关产品之销售文件及条款细则（包括当中所载之风险因素之全文）。投资者如对其投资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 本行并未就此资料所提供的任何一般金融及市场资讯、新闻服务和市场分析、预测及/或意见（「市场资讯」）的公平性、准确性、时限性、完整性或正确性，以及该等市场信息所依据的基准作出任何明文或暗示的

保证、陈述、担保或承诺，亦不会就使用及/或依赖此资料内所提供的任何市场信息而负责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投资者须自行评估此资料、预测及/或意见的相关性、准确性及充足性，并作出彼等为该等评估而认为必要或恰当的独立调查。本行并无就其中所述任何投资是否适合或切合任何个别人士的情况作出任何声明或推荐，亦不会就此承担任何责任。

「更特息」投资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 此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性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更特息」投资存款，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投资者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参阅有关重要资料概要、章程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 投资者应注意此产品并不保本及有别于普通定期存款，故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 此产品收益只限于其存款利息面值。投资者之本金及利息将以存款货币与挂钩货币两者中相对贬值者支付。投资者须承担由货币贬值引致的潜在亏损，而亏损亦可能相当重大。如此产品于到期前提取，投资者亦须负担所需之费用。此等亏损及费用可能减少是项「更特息」投资存款之利息收益及本金。投资者应就其需要咨询专业意见。有关此产品章程可向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分行索取。
- 此产品并非受保障存款，及不会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
- 投资于此产品须承受本行的信贷风险。
- 人民币受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汇管制，故投资者投资于涉及人民币的「更特息」投资存款将要承受人民币的货币风险。

保本投资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 此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性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保本投资存款，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投资者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参阅有关投资类别之重要资料概要、有关条款表、条款及章程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 投资者应注意此产品有别于普通定期存款，故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 此产品并非受保障存款，及不会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
- 投资于此产品须承受本行的信贷风险。
- 人民币受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汇管制，故投资者投资于涉及人民币的保本投资存款将要承受人民币的货币风险。

保本投资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 此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性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保本投资存款，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投资者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参阅有关投资类别之重要资料概要、有关条款表、条款及章程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 投资者应注意此产品有别于普通定期存款，故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 此产品并非受保障存款，及不会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
- 投资于此产品须承受本行的信贷风险。
- 人民币受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汇管制，故投资者投资于涉及人民币的保本投资存款将要承受人民币的货币风险。

结构性票据之风险披露声明：

- 以下风险应与有关结构性票据发售文件中所载的其他风险因素一起阅读。
- 此为涉及衍生工具的结构性产品及被界定为复杂产品。除非你完全了解及愿意承担所涉风险，否则切勿投资此产品。你如对此产品所涉及风险有疑问，应询问有关中介人或征询独立专业意见。
- 你需明白结构性票据被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之《网上分销及投资咨询平台指引》及《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持牌人或注册人操守准则》界定为复杂产品；于有关复杂产品的事项上，投资者应谨慎行事。
- 你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必需详细阅读有关产品的销售文件（包括当中所载的风险因素的全文）。
- 若发行人于结构性票据年期内破产或发行人违反其于结构性票据项下的支付责任，你可能损失全部初始投资金额。
- 结构性票据并无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或任何其他证券交易所经营的任何市场买卖。
- 部分结构性票据仅于到期时为100%保本。然而，投资于此结构性票据需承担发行人的信贷风险。在最差之情况下，你可能损失大部份甚至全部投资额。请仔细参阅详列于发行人条款表、重要资料及发售文件上的警告及风险因素。
- 部分结构性票据为非保本产品。在最差之情况下，你可能损失全部投资额。请仔细参阅详列于发行人条款表及发售文件上的警告及风险因素。
- 结构性票据的潜在回报设有上限及受制于预设之金额。
- 结构性票据为非传统定期存款，此外，票据并不会获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 投资者须承担票据发行人的信贷违约风险。
-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我们」、「银行」、「恒生」）将以代理人身份完成此项交易及可能就发售票据而获得若干金钱收益。
- 就以人民币报价的结构性票据而言，投资者受离岸人民币汇率波动之风险影响。（如适用）。
- 发行人可于发生若干事件后调整票据条款，详情请参考发售文件。
- 我们不会就结构性票据取得及比较来自其他市场参与者的报价。但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对结构性票据设有定价和执行控制，以确保公平定价和处理客户的指示。
- 投资涉及风险。结构性票据产品的价格可能会上升或下跌。买卖结构性产品可能会产生损失，也可能赚取利润。
- 投资决定是由你自行作出的，你应根据自己的投资目标、投资经验、投资期间、财务状况、风险承受能力、税务影响及其他等因素仔细考虑该项投资是否适合你。
- 以上并非详尽的风险因素清单。请参阅有关结构性票据发售文件中所载的风险因素，以了解适用于结构性票据的其他风险因素。

有关证券投资服务之风险警告：

投资者应注意投资涉及风险，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投资者应注意投资于不同人民币证券及产品涉及不同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货币风险、汇率风险、发行人/交易对手之信贷风险、利率风险、流动资金风险等（如适用））。投资于股市互联互通北向交易的证券的主要风险包括：

- 当有关额度用尽时，交易将会受到限制或被暂停。

- 北向交易只有在两地市场均为交易日时才会开放。投资者应该注意北向交易的开放日期，并因应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决定是否在北向交易不开放的期间承担证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 当某一证券被调出北向交易合格证券范围时，该证券只能被卖出而不能被买入。
- 若要本地货币转换为人民币作投资，将需承受汇率风险。外地证券具有与本地市场证券一般没有关连的其他风险。

外地证券之价值或收益（如有）可能较为波动及可能因其他因素而遭受负面影响。持牌人或注册人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是受到有关海外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及规例所监管的。这些法律及规例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571章）及根据该条例制订的规则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关客户资产将可能不会享有赋予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的相同保障。

投资者须注意 ETF 跟常见的单位信托基金有所不同，许多因素可影响其表现。一般而言，每 ETF 单位的市价可受二级市场市场中市场供求、流通量及买卖价差等因素影响，而可能显著高于或低于其每单位的资产净值，每 ETF 单位的市价亦将会于交易日内不断波动。ETF 亦跟股票有所不同。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仔细阅读有关 ETF 的销售文件及明白有关 ETF 的投资特点与风险等。投资者不应只单独基于本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而应仔细阅读有关之风险披露声明。

盈富基金的风险披露：

- 盈富基金为交易所买卖基金，旨在提供紧贴恒生指数（「指数」）表现之投资回报，惟其回报可能与指数出现偏差。
- 投资涉及风险，包括集中投资于指数成份公司的股份的风险、指数的表现、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的风险，投资于香港上市的股票的相关风险，以及双币柜台风险。投资者可能损失部份或全部投资额。
- 由于盈富基金的费用及开支、市场流动性及经理人采取的追踪策略，盈富基金的回报可能与指数的回报出现偏差。
- 盈富基金的交易价格可能与每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不同。
- 盈富基金可能不适合所有投资者，故投资者不应只按照本网站进行投资。在作出任何投资前，投资者应细阅盈富基金销售文件包括所有风险因素、考虑产品的特点、投资者本身的投资目标、可承受的风险程度及其他因素，并适当地寻求独立的财务及专业意见。
-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保证盈富基金的表现、每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以及经理人和信托人各自对义务的履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并不保证或担保盈富基金会达到其投资目标。

人民币货币风险：

人民币乃受制于汇率风险。客户于兑换人民币至其他货币（包括港币）时将可能受汇率波动而引致损失。有关当局所实施的外汇管制亦可能对适用汇率造成不利的影响。人民币现时并非自由兑换的货币，可能受制于若干政策、监管要求及/或限制（有关政策、监管要求或限制将不时更改而毋须另行通知）。实际的兑换安排须依据当时的政策、监管要求及/或限制而定。

外币兑换风险：

外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如将外币兑换为其他货币时，可能会因当时外币汇率之变动而出现利润或蒙受亏损。如需在定期到期后将外币兑换回其他货币（包括港币），存款额可能因当时外币汇率之变动而出现利润或蒙受亏损。

货币兑换风险：

货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当从你的外币或人民币户口扣除交易金额时，你的外币和人民币存款的价值可能会因当时货币汇率的波动而出现利润或亏损。如你当时外币或人民币存款结余不足以支付交易金额而需将港币兑换外币或人民币时，也可能会因而出现亏损。

投资者不应只单独基于本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而应仔细阅读有关之风险披露声明。

此宣传品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审核。此宣传品所包含的信息祇供一般资料及参考之用，不拟提供作为专业投资或其他意见。此不拟构成投资决定的基础。阁下不应只根据此宣传品所包含的资料和服务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之前，阁下应先考虑自己的个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的财务状况、投资经验以及投资目标，及应考虑产品投资的性质、条款以及风险。阁下需要时应寻求适当之专业意见。

此宣传品不拟提供，亦不应被视为或依赖为提供法律、税务的意见或投资建议。